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 KAN HOLDINGS LIMITED

裕勤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0)

(1)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2)變更公司秘書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裕勤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溫新輝先生(「**溫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溫先生，48歲，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二年二月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溫先生一直擔任中基長壽科學集團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彼自二零零七年起一直擔任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556.HK)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溫先生在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溫先生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資源及行為準則事宜作出獨立判斷及提供意見。

本公司已與溫先生訂立服務合約，自其獲委任起計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根據服務合約，溫先生可享有每年24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其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核，並由董事會參考市場水平、其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溫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iv)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或不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溫先生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準則。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溫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其獲委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有關溫先生的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溫先生加入董事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一名當時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退任**」)，自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起生效(「**十月公告**」)。誠如十月公告所載，在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後，(i)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並非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規定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ii)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條所訂明最少三人的規定；及(iii)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僅包括兩名成員，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項下規定的最少人數。然而，隨著溫先生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本公司已分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3.10A及3.21條項下的相關規定。

變更公司秘書

董事會宣佈，楊銘輝先生(「**楊先生**」)因追求個人事業發展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楊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公司秘書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周志榮先生(「**周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周先生，44歲，持有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學士(榮譽)學位，主修會計。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周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起作為外部服務供應商擔任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030)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周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為匯聯金融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八月八日，周先生為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07)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周先生在審計、財務管理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並在公司秘書領域及處理上市公司企業管治及合規事宜方面具備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楊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感謝，並熱烈歡迎周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裕勤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向志勤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向志勤先生(主席)、向裕永先生、李明珠女士、歐陽建文先生、羅浩先生及王旭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大成先生、溫新輝先生及溫蔚榮先生。